

贵港市高铁综合客运枢纽工程室外道路沥青面层及 C 匝道桥沥青面层铺装施工
协作服务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TGS2023-JT-GC021)

项目所在地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贵港市, 港北区

一、招标条件

本贵港市高铁综合客运枢纽工程室外道路沥青面层及 C 匝道桥沥青面层铺装施工协作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8.0002 万元, 招标人为贵港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贵港市高铁综合客运枢纽工程室外道路沥青面层摊铺面积 6000 平方米, C 匝道桥沥青面层摊铺面积 230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室外道路沥青面层及 C 匝道桥沥青面层铺装施工协作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室外道路沥青面层及 C 匝道桥沥青面层铺装施工协作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国内注册,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同时还应具备如下条件:

- (1) 供应商为本集团供应商库内合格供应商。
- (2) 具有有效营业执照且具有 (公路、桥梁、市政道路、沥青混凝土施工等) 经营范围;
-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5) 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 (6) 能调配足够的现场技术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及机械, 按工期要求竣工。;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16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2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 请使用最新版本的【谷歌浏览器】登录广西贵港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电子采购平台 (<http://ggjttz.srm-a.gyuncai.com/>) (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 注册、报名、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9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电子采购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七、其他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⑤其他禁止情形：在本集团公司范围内有进度、质量、安全、法务等方面被本集团公司相关部门约谈后未能积极配合有效解决问题的。

供应商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响应。

6. 响应文件递交注意事项

6.1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2 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 贵港交投集团电子采购 平台进入响应文件递交页面。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 贵港交投集团电子采购 平台要求。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响应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近响应截止时间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7. 相关说明

7.1 注册

①首次注册的供应商，供应商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填写企业信息，提交注册，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供应商方可参与项目的报价，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②浏览器：使用最新版本的【谷歌浏览器】

7.2 如何投标

供应商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后进入我的工作台，选择投标，再点击【在线投标】找到要投标的项目→点【签收】，然后按照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在电子系统录入清单的报价。网页资料下载中心有供应商如何报名、投标的教学视频，供应商可自行下载学习。

7.3 文件下载

采购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即视为采购文件已售出，供应商可在【在线投标】→【文件下载】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如无需缴纳标书款的，供应商直接点签收文件，采购方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提供纸质采购文件。

7.4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775-4363601）联系咨询。

备注：平台客服负责解释平台注册、报名或下载、文件上传等操作事宜。

7.5 其他

采购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供应商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供应商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导致的一切后果。

8. 评标办法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或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承诺的，或不履行双方签订合同事项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本次采购资格及后续采购投标资格。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2. 贵港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0775-4362539。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贵港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贵港市港北区桂林路 750 号交投大厦 7 楼

联 系 人：覃工

电 话：0775-4296060

电子邮件：79041404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